

公司代码：601390

公司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1.96 元（含税），以 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24,741,653,683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849,364,121.87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中铁	601390	-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中铁	00390	-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文	段银华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A座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A座
电话	86-10-51878413	86-10-51878413
传真	86-10-51878417	86-10-51878417
电子信箱	ir@crec.cn	dih@crecg.com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是全球最大的多功能综合型建设集团之一，能够为客户提供全套工程和工业产品及相关服务。公司在工程建设、设计咨询、装备制造等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并延伸产业链条，扩展增值服务，开展了特色地产、金融物贸、资源利用、资产经营、水利水电、生态环保和建筑科技创新与应用等相关多元业务。经过多年的实践和发展，公司各业务之间形成了紧密的上下游关系，逐步形成了公司纵向“建筑业一体化”，横向“主业突出、相关多元”的产品产业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新签合同情况

2021年新签合同额统计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型		2021年 新签合同额	2020 年新签合同额	同比增减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24166.8	21829.2	10.7%
其中	铁路	4335.7	3553.8	22.0%
	公路	2952.6	4097.6	-27.9%
	市政及其他	16878.5	14177.8	19.0%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		205.5	258.6	-20.5%
工业设备与零部件制造		612.8	542.8	12.9%
房地产开发		580.3	685.6	-15.4%
其他业务		1727.8	2740.4	-37.0%
合计		27293.2	26056.6	4.7%
其中	境内	25776.1	24694.0	4.4%
	境外	1517.1	1362.6	11.3%

（二）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1. 基础设施建设

工程建设是中国中铁的核心板块，是巩固中国中铁基础设施建设行业领先地位、增强品牌实力的根基，是做大市场规模、提高市场影响力的重要支柱，是提高企业经济效益、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重点领域。公司工程建设业务涉及铁路、公路、市政、房建、城市轨道交通、水利水电、港口航道、机场码头等工程领域，经营区域分布于全球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拥有铁路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等多类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基本经营模式是在境内外通过市场竞争获得订单，按照合同约定以工程总承包、施工总承包、BOT 或 PPP 等方式完成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及运营等任务，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负责。基础设施投资业务是基础设施建设传统施工核心业务产业链的延伸，公司基础设施投资业务坚持围绕主业、服务主业、带动主业、促进主业的原则，秉承“一个板块经营，多个板块受益”的投资理念，在

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地下管廊等多个基建领域不断创新投资建设模式，形成了更加完善的产业链条，推动公司在保持工程建造领域施工承包商优势同时，转型升级为“投资商+承包商+运营商”的综合企业集团。

公司始终在中国基础设施建造行业处于领先地位，是全球最大的建筑工程承包商之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18 项，占全国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数量的 50% 以上；拥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27 项，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19 项，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10 项，港口与航道施工总承包特级 1 项。公司在中国铁路基建领域、城市轨道交通基建领域均为最大的建设集团，拥有中国唯一的高速铁路建造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桥梁结构健康与安全国家重点实验室、盾构及掘进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代表着中国铁路、桥梁、隧道、轨道交通建造方面最先进的技术水平。同时，公司是“一带一路”建设中主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力量之一，是已建成通车的中老铁路，正在建设的印尼雅万高铁、匈塞铁路等“一带一路”代表性项目的主要承包商。在国内市场，公司在铁路大中型基建市场的份额一直保持在 45% 以上，在城市轨道交通基建市场的份额保持在 35% 以上，在高速公路基建市场的份额保持在 10% 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新签合同额 24166.8 亿元，同比增长 10.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未完合同额 42112.0 亿元，同比增长 20.5%。**分业务领域来看：①铁路业务方面**，随着川藏铁路等国家大中型铁路重大项目招标完成，公司铁路业务新签合同额保持高速增长，全年完成新签 4335.7 亿元，同比增长 22.0%；期末未完合同额 7246.1 亿元，同比增长 13.8%；在 2021 年国内大中型铁路建设市场占有率达 46.6%，继续保持国内第一。**②公路业务方面**，全年完成新签合同额 2952.6 亿元，同比减少 27.9%；期末未完合同额 6915.1 亿元，同比增长 0.5%。**③市政及其他业务方面**，随着国内城市群、都市圈和新型城镇化建设的推进，公司城市建设市场开发力度的进一步加强，全年市政及其他业务完成新签合同额 16878.5 亿元，同比增长 19.0%；期末未完合同额 27950.8 亿元，同比增长 28.8%。

2.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

设计咨询是中国中铁的核心板块，是引领中国中铁技术与产业升级、带动其他业务发展的重要引擎，是提升中国中铁品牌影响力的重要依托，是促进产业协同、提高全产业链创效能力的重要支撑。公司设计咨询业务涵盖研究、规划、咨询、造价、勘察设计、监理、工程总承包、产品产业化等基本建设全过程服务，主要涉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市政、房建、水利水电、水运勘察设计等行业，同时不断向现代有轨电车、中低速磁悬浮、智能交通、民用机场、港口码头、电力、节能环保等新行业新领域拓展。基本经营模式是在境内外通过市场竞争获得勘察设计

订单，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等任务。同时，公司不断创新设计咨询业务经营模式，充分利用开展城市基础设施规划的优势，努力获取设计项目和工程总承包项目，促进全产业链发展。作为中国勘察设计和咨询服务行业的骨干企业，公司在工程建设领域发挥了重要的引领和主导作用，尤其是在协助制订建设施工规范和质量验收等方面的铁路行业标准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公司在 2021 年 ENR 全球 150 家最大设计企业和 225 家最大国际设计企业排名中，分别位列第 15 位和 84 位。2021 年，公司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业务新签合同额 205.5 亿元，同比下降 20.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业务未完合同额 498.0 亿元，较 2020 年末下降 10.9%。

3. 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

装备制造是中国中铁的核心板块，是践行“三个转变”、推动中国中铁品牌高端化的重要载体，是助推企业转型升级的重要力量，是补链强链、提高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支撑。公司装备制造业务主要服务于境内外基础设施建设，产品涵盖道岔、隧道施工设备、桥梁建筑钢结构、工程施工机械、装配式建筑部品件以及轨道交通电气化器材等。基本经营模式主要是在境内外通过市场竞争获取订单，根据合同按期、保质保量提供相关产品及服务。**道岔产品方面**，公司拥有从设计研发到制造的全产业链核心竞争优势，具备年产各类道岔 2 万组的能力，产品广泛应用于铁路、地铁及有轨电车等领域。**钢结构制造及安装方面**，公司桥梁钢结构制造与安装业务主要以制造、安装各类大型桥梁钢结构为主，在跨江跨河的桥梁钢结构市场优势明显，生产制造的桥梁钢结构、钢索塔产品已达国际先进水平。**隧道施工设备及服务方面**，公司能够提供涵盖复合盾构机、硬岩 TBM 等各系列隧道掘进机及配套设备、隧道施工机械的相关产品和配套服务，并已构建了零部件及配套设备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及配套服务的全产业链布局。**工程施工机械方面**，公司是国内乃至世界领先的专业从事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等领域专用施工机械的制造与研发的大型科技型企业，产品包括铺轨机、架桥机、运梁车及搬运机等铁路施工专用设备以及起重机械等其他大型工程机械。**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电气化器材方面**，公司轨道交通电气化器材主要产品包括普速铁路、提速铁路、高速铁路接触网成套器材以及城市轨道交通所有供电形式的成套供电器材，其中铁路客运专线、高速铁路接触网器材处于国际先进水平。**装配式建筑方面**，公司是国内房屋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行业中产品结构丰富并可提供装配式建筑全套解决方案的供应商，致力于打造高科技创新型装配式建筑业务平台。

公司在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地下工程等交通基建相关的高端装备制造领域处于全国乃至世界领先地位，在科技创新实力、核心技术优势、生产制造水平、品牌知名度等方面竞争力

突出。公司是全球销量最大的盾构机/TBM 研发制造商，是全球最大的道岔和桥梁钢结构制造商、国内最大的铁路专用施工设备制造商、世界领先的基础设施建设服务型装备制造制造商。在国内市场，公司在技术要求较高的高速道岔（250 公里时速以上）、重载道岔业务市场的占有率均超过 50%，普速道岔市场占有率超过 45%，城市轨道交通业务领域道岔市场的占有率超过 70%，大型钢结构桥梁市场的占有率为 60%以上，高速铁路接触网零部件市场的占有率为 60%以上，城市轨道交通供电产品市场占有率约 50%。公司旗下控股子公司中铁工业（股票代码 600528.SH）是我国铁路基建装备领域产品最全，A 股主板唯一主营轨道交通及地下掘进高端装备的工业企业；高铁电气（股票代码 688285）是国内电气化接触网零部件及城市轨道交通供电装备重要的研发、生产和系统集成供应商；中铁装配（股票代码 300374.SZ）是国内房屋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行业中产品结构丰富并具备装配式建筑集成服务能力的供应商，可提供装配式建筑全套解决方案。

作为工程建造高端装备制造龙头企业，公司研发制造的隧道掘进机、隧道机械化专用设备、工程施工机械、道岔、钢桥梁等产品市场需求充盈稳定。2021 年，公司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业务新签合同额 612.8 亿元，同比增长 12.9%，其中，国内新签完成 591.0 亿，海外新签完成 21.8 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业务未完合同额 976.1 亿元，较 2020 年末增长 36.8%。

4. 房地产开发

特色地产是中国中铁的重点发展板块，是中国中铁品牌多元化的重要载体，是进军城市建设市场向城市综合开发运营商转变、依托主业优势向“地产+基建”“地产+产业”转变的重要平台，是优化业务布局、拓展市场领域的重要支撑。2021 年，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顺应国家政策导向，坚持新发展理念，面向市场需求，发挥产业链一体化优势，重点布局城市群、都市圈，围绕基建主业找项目、谋发展，向文旅、康养、TOD、会展等领域稳步拓展，加快由传统的商业地产开发向多业态、多产业、多功能一体的综合开发模式转变，持续提升中国中铁特色的房地产开发核心竞争力；结合宏观环境变化，持续加强风险管控体系建设，强化风险防控能力；提高资金周转率，加快库存去化，降低融资成本，盘活沉淀资产，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审慎开展投资，把控、提升房地产板块资产质量。

公司特色地产业务包括土地一级开发和房地产二级开发。土地一级开发经营模式是地方政府或其授权的部门及平台公司通过竞争方式委托公司按照规划要求，对一定区域的土地依法实施征收、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公共设施建设，使区域内的土地达到规定的供应条件，政府或其授权部门通过有偿出让该土地获取土地出让收入，并按约定支付公司的投资及收益。二级开发经营

模式是在境内外通过市场竞争的方式获得房地产开发授权，将新建成的商品房进行出售或出租。

2021 年全公司房地产销售额 580.3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目标。

5. 其他业务

(1) 矿产资源

资源利用是中国中铁的特色板块，是促进中国中铁多元化发展、创造经济效益的平台，是保持中国中铁矿产资源特色品牌和资源业务与工程项目联动开发的依托。公司在国内外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通过“资源财政化”“资源换项目”，以收购、并购等方式获得了一批矿产资源项目，由全资子公司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具体负责矿产资源开发业务。公司资源利用业务以矿山实体经营开发为主，目前在境内外全资、控股或参股投资建成 5 座现代化矿山，分别为黑龙江鹿鸣钼矿，刚果（金）绿纱铜钴矿、MKM 铜钴矿、华刚 SICOMINE 铜钴矿以及蒙古乌兰铅锌矿。生产和销售的主要矿产品包括铜、钴、钼、铅、锌等品种的精矿、阴极铜和氢氧化钴。2021 年公司主营的矿产品铜、钴、钼、铅、锌产品价格整体处于历史高位震荡区间，较 2020 年年均价格均大幅上涨。截至报告期末，前述矿山保有资源/储量主要包括铜约 819.5 万吨、钴约 60.9 万吨、钼约 65.5 万吨，其中，铜、钴、钼保有储量在国内同行业处于领先地位，矿山自产铜、钼产能已居国内同行业前列。

2021 年，公司资源利用业务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核心任务，积极化解矿产品价格大幅波动风险，矿产资源的开发、销售总体保持稳定。其中，铜金属产量 24.23 万吨，同比增加 14.43%；钴金属产量 3222.93 吨，同比增加 25.57%；钼金属产量 14955.15 吨，同比增加 87.82%；铅金属产量 1.09 万吨，同比减少 23.35%；锌金属产量 2.14 万吨，与去年持平；银金属产量 38.7 吨，同比减少 10.66%。

序号	项目名称	矿产资源			权益比 (%)	项目计划总投资 (亿元)	项目开累已完成投资额 (亿元)	报告期公司投资额 (亿元)	报告期产品产量 (吨)	计划竣工时间	项目进展情况
		品种	品位	保有资源/储量 (吨)							
1	黑龙江伊春鹿鸣钼矿	钼	0.09%	655257	83%	60.17	60.26	0	14955.15	已竣工	正常生产
		铜	/	/					1052.50		
2	刚果（金）华刚矿业 SICOMINES 铜钴矿	铜	3.20%	7656558	41.72%	45.86	32.86	5.34	194801.63	2021.9	一期在生产，二期
		钴	0.25%	589223					1316.41		

											年内已建成
3	刚果(金)绿纱公司铜钴矿	铜	2.24%	507348	72%	21.38	21.6	0	26438.78	已竣工	正常生产
		钴	0.07%	16843					701.43		
4	刚果(金)MKM公司铜钴矿	铜	2.08%	31049	80.20%	11.95	12.35	0	20011.17	已竣工	正常生产
		钴	0.21%	3159					1205.59		
5	蒙古新鑫公司乌兰铅锌矿	铅	1.13%	197042	100%	15.4	15.4	0	10940.04	已竣工	正常生产
		锌	2.67%	465752					21443.78		
		银	53.18g/t	929					38.7		
6	蒙古新鑫公司木哈尔铅锌矿	铅	0.63%	41141	100%	/	/	0	/	/	未开发
		锌	2.37%	154709					/		
		银	118.17g/t	770					/		
7	蒙古新鑫公司乌日勒敖包及张盖陶勒盖金矿	金	3g/t	3	100%	/	/	0	/	/	未开发
8	蒙古祥隆矿业公司查夫银铅锌多金属矿	铅	7%	89693	100%	3.3	3.3	0	/	/	停产

注：鹿鸣钼矿铜为伴生矿，数量很少，故没有统计铜品位和资源量数据。

(2) 金融物贸

金融物贸是中国中铁的服务保障板块，是服务主业发展、保障供应链安全、防范化解风险的重要环节，是实现产融结合、拓展价值空间、促进产业协同的重要支撑，是提高资本流动性、优化资源配置的重要保障。①**金融业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过程中，始终严格落实“一委一行两会”监管政策，始终坚持产融结合整体方针，金融业务坚持以服务内部金融需求为基础、以促进建筑主业发展为中心、以创造价值为导向，坚持金融资源配置效益优先原则，促使金融资源流向高效资产，牢牢守住不发生金融风险的底线。公司目前已持有信托、财务公司、公募基金等金融牌照，获批开展的资产管理、私募基金、保险经纪、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业务，均属于国资委允许审慎规范开展的金融业务，构建了以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铁资本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多层次、广覆盖、差异化的“金融、类金融”机构服务体系。各公司积极探索产融结合新方式，服务内部金融需求。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服务信托、项目股权投资、资产

证券化、产融投“三合一”模式等方式，加大服务主业的主动性，建立对交易对手和项目的常态化风险监测预警及快速反应机制，出台《常态化风险排查指引》，最大限度地减少潜在风险，实现“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的过程管理。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加强内部资金集中，建立资金池，控制融资规模，通过利用自身金融资源和人才资源，发挥金融整合的平台优势，在降低融资成本，“降杠杆、控负债”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中铁资本有限公司开发出产业基金、资产证券化、供应链金融、商业保理、融资租赁、保险经纪、创新创投和国际投融资等多元化业务，持续在获取投资项目权益融资方面发力。

②物贸业务。公司物贸业务是由公司所属各级物贸企业依托全公司生产经营主业所形成的需求优势、产品优势以及集中采购供应所形成的资源渠道优势而开展的贸易业务，以公司内部贸易为主，适度开展对外经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建立了面向全国的经营服务网络，与国内大型钢材、水泥、石油化工、四电器材、建筑装饰材料等生产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开展公司层面的主要物资集中采购供应，并向国内其他建筑企业供应物资，公司资源获取能力、供应保障能力、采购议价能力得到显著提供。在大宗商品价格上涨期间，通过适当储备、适时锁定价格等有效方式，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了可靠的物资供应保障，有效应对了大宗商品价格上涨的风险。

(3) 基础设施资产经营

资产经营是中国中铁的重点发展板块，是中国中铁优化产业布局、做强全产业链品牌的重要载体，是强化经营性资产管理、保障投资收益、增强资本金循环能力的关键环节。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建筑企业，产业链条完备齐全，投资业务布局广泛，投资、运营管控体系完整，具备较强的投建营一体化发展能力。公司PPP（BOT）运营业务范围主要为基础设施投资项目运营维护管理及资产经营，涵盖自主经营、联合经营和委托经营三类模式。目前，公司运营的基础设施项目包括轨道交通、高速公路、水务环保、市政道路、产业园区、地下管廊等类型，运营期在8至40年之间。随着公司承揽的基础设施投资类项目相继建成进入运营期，公司基础设施运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总体呈增长态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表内运营项目36个。其中，轨道交通项目2个，运营里程约45km；高速公路项目2个，运营里程约74km；地下管廊项目1个，运营里程约32km；水务环保项目12个；市政及其他项目19个。

三、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1,361,726,183	1,200,122,108	13.47	1,056,185,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5,270,856	255,344,830	7.80	221,457,841
营业收入	1,070,417,452	971,404,889	10.19	848,440,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17,610	25,187,793	9.65	23,677,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60,894	21,835,586	19.35	17,893,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69,466	30,994,071	-57.83	22,197,7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3	11.85	减少0.22个百分点	12.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7	0.963	7.68	0.9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37	0.963	7.68	0.950

(二)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36,241,102	260,364,612	271,320,204	302,491,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85,448	6,610,665	7,550,431	6,971,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317,922	5,486,832	7,524,715	6,731,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5,219	-29,043,319	9,057,453	62,890,55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 不适用

四、股东情况

(一)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5,3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0,46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 限公司	0	11,598,764,390	47.21	0	无	0	国 有 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69,831	4,009,162,630	16.32	0	无	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64,351,353	619,264,325	2.52	0	无	0	国 有 法人
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 任公司	0	387,050,131	1.58	0	无	0	国 有 法人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 份有限公司	0	372,192,507	1.51	0	无	0	国 有 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49,515,012	355,150,928	1.45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5,019,600	230,435,700	0.94	0	无	0	国 有 法人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 份有限公司	0	223,271,744	0.91	0	无	0	国 有 法人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 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49,227,500	172,396,399	0.70	0	无	0	国 有 法人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 —博时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0	131,135,600	0.53	0	无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 行—易方达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0	131,135,600	0.53	0	无	0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 —大成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0	131,135,600	0.53	0	无	0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 —嘉实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0	131,135,600	0.53	0	无	0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 —广发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0	131,135,600	0.53	0	无	0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 —中欧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0	131,135,600	0.53	0	无	0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	0	131,135,600	0.53	0	无	0	其他

—华夏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 —银华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0	131,135,600	0.53	0	无	0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 —南方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0	131,135,600	0.53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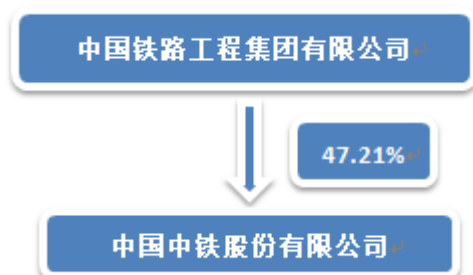
注：1.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1,598,764,390 股，其中 A 股 11,434,370,390 股，H 股 164,394,000 股。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股份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并已扣除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股份数量。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的 A 股股份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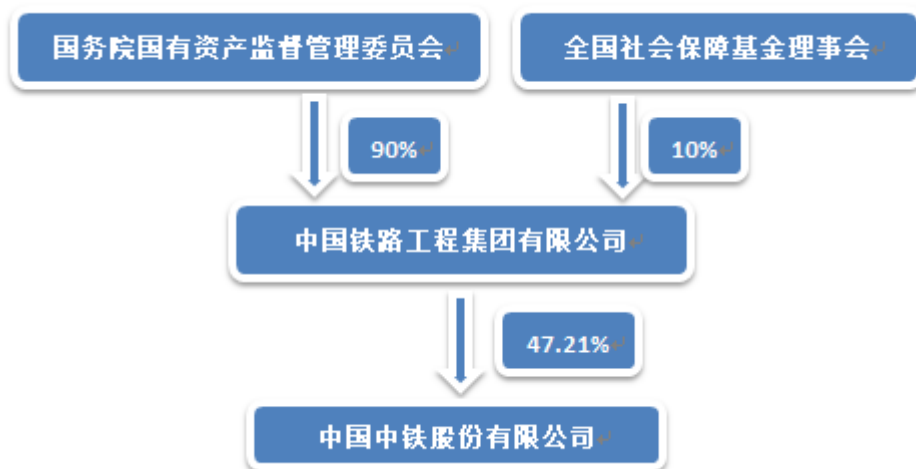
4. 表中数据来自于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名册。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2022 年 3 月 23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公司总股本由 2,457,092.9283 万股增加至 2,474,165.3683 万股。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变为 46.88%。

(三)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2022年3月23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公司总股本由2,457,092.9283万股增加至2,474,165.3683万股。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变为46.88%。

(四)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 不适用

五、公司债券情况

(一)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2010年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10 中铁 G4	122055	2025/10/19	35	4.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 年期	16 铁工 02	136200	2026/1/28	21.2	3.8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铁工 01	155127	2022/1/17	25	3.68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19 铁工 04	155332	2022/4/15	4.2	3.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19 铁工 05	155512	2022/7/16	19	3.59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19 铁工 06	155513	2024/7/16	11	3.99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1 铁工 01	188426	2024/7/23	22	3.14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1 铁工 02	188427	2026/7/23	8	3.4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铁工 Y2	136925	注 4	7	4.99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18 铁工 Y4	136922	注 4	18	4.9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18 铁工 Y7	136903	注 4	14	4.8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	18 铁 Y10	155983	注 4	8	4.78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铁工 Y1	163555	注 2	26	3.1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0 铁工 Y3	163639	注 2	20	3.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0 铁工 Y4	163640	注 4	15	3.99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20 铁工 Y5	163690	注 2	10	3.6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	20 铁工 Y7	163769	注 2	35	3.9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	20 铁 Y09	175025	注 2	35	3.9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	20 铁 Y12	175213	注 2	10	4.47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	20 铁工 Y11	175212	注 5	20	4.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七期)	20 铁工 Y14	175349	注 5	20	3.94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品种一)	21 铁工 Y1	188192	注 2	26	3.63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品种二)	21 铁工 Y2	188193	注 4	4	3.8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品种一)	21 中铁 Y3	188269	注 2	20	3.73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品种二)	21 中铁 Y4	188270	注 4	10	4.0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品种一)	21 铁工 Y5	188979	注 5	10	3.1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品种二)	21 铁工 Y6	188981	注 2	20	3.37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 (品种一)	21 铁工 Y7	185052	注 5	19	3.14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 (品种二)	21 铁工 Y8	185056	注 2	10	3.3

注 1：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注 2：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于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时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

注 3：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公司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则每年付息一次；如公司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注 4：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5 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于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时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5 年），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

注 5：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2 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于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时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

（二）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
2010 年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5 年期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和本金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 年期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和本金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和本金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公司未行使续期选择权，并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进行了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公司未行使续期选择权，并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进行了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公司未行使续期选择权，并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进行了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公司未行使续期选择权，并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进行了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	公司未行使续期选择权，并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进行了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二）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

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本公司公司债券均为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普通公司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永续期公司债券在公司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兑付日的约定向投资者进行了付息兑付，未出现债券逾期情形。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 不适用

（三）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73.68	73.90	减少0.2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6,060,894	21,835,586	19.35
EBITDA全部债务比	16.54	16.03	0.51
利息保障倍数	4.09	3.99	0.1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不适用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不适用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云

2022年3月30日